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5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名。公司监事会 3 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黄宣泽先生主持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和数量的议案》

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985 名激励对象中，鉴于 1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拟授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取消上述 18 人的激励对象资格，其合计持有的 31.09 万股限制性股票将被取消授予。调整后，公司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985 名调整为 967 名，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,357.00 万股调整为 1,325.91 万股。

有效表决票 8 票，其中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黄宣泽、胡强高、向东亮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，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《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名单和数量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——业务办理》《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及其摘要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5年4月24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确定2025年5月20日为授予日，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967名激励对象授予1,325.91万股限制性股票。

有效表决票8票，其中同意8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黄宣泽、胡强高、向东亮为本议案的关联董事，回避了对本议案的表决。

《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。

特此公告

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五月二十一日